

证券代码: 832120 证券简称: 永辉股份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永辉股份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16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由董事长陈建东主持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《关于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鉴于陈建东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,其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:四票同意,零票反对,零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1430万银行贷款事宜的议案》。
内容详见《关于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1430万银行贷款事宜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五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、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五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